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
承辦人：科員 王若蕎
電話：(04)22289111分機54314
傳真：(04)25279180
電子郵件：imagine761029@tc.edu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神岡工業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11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小字第114010655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87040000E_1140106559_ATTACH1.pdf、
387040000E_1140106559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臺中市114年度國民中小學教師英語力提升教育訓練實施計畫」第一次錄取結果乙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配合推動2030雙語政策，本局規劃辦理旨揭課程活動，協助教師通過相當CEF(歐洲語言學習、教學、評量共同參考架構) B1中級以上之英語能力檢定測驗，提升教學專業知能。
- 二、本案以114學年度參與本市雙語計畫之「領域教師」，且尚未取得相當CEF之B2中高級以上教師優先錄取，部分班級尚有餘額，開放未經第一次錄取者，或有意提升英語能力及從事雙語教學之教師報名參加，有意參加者，請自114年11月14日(星期五)上午9時起至20日(星期四)下午5時止至本局全球教育資訊網局務調查表(編號：15852)報名。
- 三、本課程預計自本(114)年12月開課(實際開課日期視後續行政作業安排)，上課時間為平日晚間或假日，開課資訊說明如下：



(一)B2聽讀中高級：餘額人數為10人，每週上課1次(每次3小時)，總計16堂課(含前、後測)。

(二)B2說寫中高級：餘額人數為8人，每週上課1次(每次3小時)，總計20堂課(含前、後測)。

四、注意事項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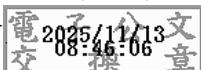
(一)獲錄取之學員，應全程參與本課程活動，除因特殊原因得先行請假，請假次數不得逾2次(前測及後測不得請假)，並於完成課程後，務必以自費方式依規範時間參與正式測驗。

(二)錄取學員應自備耳機、麥克風及視訊等設備(每次上課須全程開啟鏡頭)。

(三)本課程活動係屬補助性質，且涉公帑預算運用，請審慎評估自身課務及個人情況，應全程參與每次課程活動，如有中途棄權者，仍應自費依規範時間參與正式測驗，且列入所屬學校教師未來報名相關課程之錄取參考。

五、檢附第一次錄取名單及實施計畫各1份。

正本：市立完全中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  2025/11/13 文
交換章 08:46:06

